

附件

我省市管公立医疗机构新建住院楼床位费收费标准

编码	项目名称	项目内涵	除外内容	计价单位	价格				说明
					三甲医院	三乙医院	二甲医院	二乙医院	
110900001	普通病房床位费	1. 二级病房设施应含病床、床头柜、座椅（或木凳）、床垫、棉褥、棉被（或毯）、枕头、床单、病人服装、热水瓶、洗脸盆、废品袋（或篓）、大小便器等。 2. 一级病房设施除以上内容外，应配备独立卫生间，24小时供应热水。							1. 病房床位不分医院等级，按病房设施配备条件分为二个等级。 2. 各级结核病医院、传染病医院、精神病医院及各级医院的结核病床、传染病床、骨牵引床、烧伤翻身床，可在相应等级收费标准基础上上浮 50%；儿科、妇产科病床、肿瘤病床上浮 30%。 3. 已配备空调的病房，空调开放时，另按规定项目中的取暖费或空调降温费收费标准收取。 4. 母婴同室配置的婴儿床，在原病床费基础上加收 30%。 5. 因病情需要留陪伴的，陪伴床使用非正式病房床位的按病床服务价格 20%收取；占用病房床位的按所占病床实际服务价格收取。
110900001-1	一级病房 1 人间			日	80	80	80	80	
110900001-2	一级病房 2 人间			日	60	60	60	60	
110900001-3	一级病房 3 人间			日	45	45	45	45	
110900001-4	一级病房 4 人以上房间			日	30	30	30	30	
110900003	监护病房床位费	指配有中心监护台、心电监护仪及其它监护抢救设施，符合 ICU、CCU 标准的单人或多人监护病房，相对封闭管理。		日	80	74	67	60	保留普通床位的，普通床位另计价；单人间加收 120 元。
110900004	特殊防护病房床位费	指核素内照射治疗病房等。		日	96	88	80	72	
110900005	急诊观察床位费			日	15	10	8	8	

注：二级病房按原收费标准执行。